

证券代码：836253

证券简称：嘉和物联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邢昕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了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日常工作情况，并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进行了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4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 2025 年度业务发展，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持续性和流动资金的正常需要，公司拟定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暂不派发现金红利，暂不送红股，暂不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侯莉、赵立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侯莉、赵立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邢昕先生、张阳女士和宋梅女士在控股

股东或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中任职，故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相应地修改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拟变更注册地址至：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保利住宅小区一期工程（水韵长滩）商服F栋S28号。

最终结果以市场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侯莉、赵立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